

其他固定源資訊公開問題

有關環工技師與檢驗測定機構資料等公開資訊是否需另行上傳資料？

- 針對環工技師、檢驗測定機構及專責人員等資訊，本署已同步連線至相關主管機關之管制系統，公私場所無需另行上傳資料。

有關環境工程技師、空氣污染防治專責人員、環境檢驗測定機構之公開資訊，是否有違反個資法疑慮？

- 對於環工技師、檢驗測定機構及專責人員等個人資訊，如姓名、聯絡電話，已符合個資法規定進行隱匿。

結語

主管機關如有相關疑義或系統操作問題，可以與下列聯絡窗口進行諮詢

環保署空保處承辦聯絡窗口 電話：02-23712121

林芷昀：jryun.lin@epa.gov.tw 分機6202

固定污染源管理資訊系統聯絡窗口 電話：02-27753919

蔡智琦：francis@estc.tw 分機276

鄭月足：zuu@estc.tw 分機308

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

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dministration
Executive Yuan, R.O.C.(Taiwan)

簡報結束 恭請指教